

# 吉林吉大通信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25 年度董事会独立董事王晓慧述职报告

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：

本人作为吉林吉大通信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严格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的规定，忠实、勤勉、独立地履行职责，积极出席相关会议，认真审议各项会议议案，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，较好地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。现就本人 2025 年度任职期间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报告如下：

### 一、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

王晓慧，女，1982 年出生，中国国籍。本科学历，高级会计师。曾任绿地集团吉林置业有限公司主管会计，吉林市城建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地产板块财务总监。吉林省财政厅会计咨询专家、吉林省科技厅科技专家库成员（财务专家）。现任吉林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数字商贸学院副教授。2025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。

本人具备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法规要求的独立性，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，本人声明与承诺事项未发生变化。

### 二、年度履职情况

#### （一）出席会议情况

因本人于 2025 年 12 月 29 日就任独立董事，故在本人报告期内仅出席一次董事会。本人对提交董事会的全部议案均投同意票，不存在投弃权票、反对票的情况。本人出席会议情况如下：

应出席董事会次数	实际出席董事会次数	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	缺席董事会次数	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	出席股东会次数
1	1	0	0	否	0

## **（二）在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履职情况**

2025年12月29日，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，被聘任为公司审计委员会召集人，提名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委员。报告期内，本人任职期间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未召开专门委员会。

## **（三）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情况**

报告期内，本人任职期间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未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。

## **（四）行使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**

报告期内，本人未行使独立董事特别职权，包括独立聘请中介机构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会，提议召开董事会以及公开向股东征集股东委托投票权。

## **（五）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**

任期内，本人与公司财务总监、公司审计监察部及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积极沟通，针对审计计划、重点审计事项等进行沟通，关注审计过程，督促审计进度，确保审计工作的及时、准确、客观、公正。

## **（六）与中小股东的沟通交流情况**

任期内，本人严格按照有关法律、法规的相关规定履行职责，对于需审议和发表意见的议案，均认真审阅会议资料，了解相关信息，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做出独立、公正的判断。在发表意见时，不受公司和主要股东的影响，切实维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## **（七）现场工作情况**

报告期内，本人严格依法依规履职，因本人于2025年12月29日就任独立董事，故累计现场工作时间1天。

本人在行使职权时，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部积极配合，确保本人享有与其他董事同等的知情权，为本人履职提供了必备的条件和充分的支持。

## **三、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**

本人于2025年12月29日就任独立董事。任职前，公司已按规定完成相关重点事项的审议；任职后至报告期末，公司未发生需独立董事重点关注的事项。

#### 四、总体评价和建议

2025年，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忠实、勤勉、尽责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，持续关注公司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及信息披露情况，结合自身的专业优势，为公司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专业意见和建议。

2026年，本人将密切关注公司经营动态，切实履行好独立董事的职责，发挥好参与决策、咨询、监督作用，为公司治理优化、董事会建设和经营管理进步作出应有贡献。

以上是本人在2025年度履行职责情况汇报。

独立董事：王晓慧

2026年4月27日